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全球油气行业整体呈现温和复苏态势，但受地缘政治博弈加剧、贸易摩擦升温及能源转型加速等多重因素影响，国际油气市场波动加大，不确定性显著增强。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主动优化海外项目开发策略，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持续增强经营韧性与风险防控能力，实现降本增效与稳健运营并重，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但由于汇率波动、海外市场竞争激烈、墨电项目仲裁可能损失的谨慎性预提，公司业绩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806.9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035.65 万元，较上年减少-93.92%。期末在手订单 60.25 亿元，主要来源于海外地区的油气工程服务项目。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引领作用，组织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对公司补选董事及聘任高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利润分配、定期报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对外提供担保、关联交易、高管薪酬、修订公司治理制度、关联方承诺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依法依规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 5 次股东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4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利润分配预案、对外提供担保、修订《公司章程》、关联方承诺等议案。

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并确保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公司股东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投票权。历次股东会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股东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2025 年 5 月，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撤销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各专门委员会 2025 年履职情况具体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1) 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指导内部审计部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定期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季度性审计报告，尽职尽责完成相关工作。

### (2)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监督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时，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制订的审计计划及重点关注事项；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并及时沟通反馈，实时关注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进程；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和相关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认真审阅并发表了意见。

### (3)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评价以及续聘方面的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就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情况。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勤勉尽职，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积极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拟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结合企业实际，研究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公司董事会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可持续发展和环境、社会及管治政策等提供指导并提出可行性建议，确保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公司编制年度 ESG 报告的进程中提供指导并进行监督。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审查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重大信息并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2026 年重点工作**

当前油气行业正面临“周期性挑战与结构性机遇并存”的新阶段，2026 年，公司将制定“十五五”发展规划，在新的历史阶段下，确定惠博普定位、愿景和使命，构建符合惠博普自身基因的业务结构和商业模式，在此基础上建设与之相适应的运营平台，从而在打造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制定出未来五年公司总体的经

营目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引入国资的资源、信用和管理优势，明确 2026 年市场发力方向及优先级，提前谋划组织保障与资源调配方案，确保战略目标可分解、可落地，培育持续发展新动能。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